

2023年度 湘潭县林业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湘潭县林业局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湘潭县林业局单位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一）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全县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全县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和评价。

（二）组织全县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全县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监管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指导林木花卉工作。指导全县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承担县绿化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三）负责全县森林、草地、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负责全县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全县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监督管理全县石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开展防沙治沙、石漠化防治工作，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化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五）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六）负责监督管理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标准。负责权限内国家公园设立、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负责上级党委政府委托县政府或由县政府直接行使所有权的国家公园自然

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全县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结合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相关安排，制定出台我县实施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县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拟订全县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和木材利用政策，拟订全县林业产业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九）指导全县国有林场和森林公园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全县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全县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指导全县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县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林业相关行政执法及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十一）负责落实全县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县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森林公园、自然保护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县林业局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二）监督管理全县林业、草原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县级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县级规划内

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三）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县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四）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湘潭县林业局办公室、造林绿化股（湘潭县绿化委员会办公室）、资源管理法规股（审批服务股）、野生动植物和湿地保护股、森林防火股（生态安全法规股）、计划财务股、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股 9 个部门；局属二级机构 4 个，分别为：湘潭县齐白石森林公园事务服务中心、湘潭县林业综合服务中心、湘潭县林业规划设计队、林长制服务中心。年末编制人数 39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事业编制 28 人；实有在职在编人员 44 人，人事代理 2 人，退休人员 46 人，遗属补助人员 5 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湘潭县林业局 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湘潭县林业局部门决算只有本级，没有其他单位，因此本部门决算仅含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湘潭县林业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77.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1.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7.3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60.7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8.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5.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79.7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055.8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3.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 138. 43	本年支出合计	58	4, 451. 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88. 0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75. 30
	30			61	
总计	31	4, 626. 46	总计	62	4, 626. 4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湘潭县林业局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 138. 43	3, 977. 64					160. 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5	31. 25					
20101	人大事务	31. 25	31. 25					
2010101	行政运行	31. 25	31. 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 38	7. 38					
20402	公安	7. 38	7. 38					
2040220	执法办案	7. 38	7. 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 13	88. 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 45	76. 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 84	64. 84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11. 61	11. 61					
20808	抚恤	10. 42	10. 42					
2080801	死亡抚恤	10. 42	10. 4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26	1. 2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26	1. 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 55	35. 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 55	35. 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 55	35. 5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9. 77	179. 7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46. 61	146. 61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46. 61	146. 61					
21105	天然林保护	8. 16	8. 16					
2110501	森林管护	0. 50	0. 50					
2110507	停伐补助	1. 43	1. 43					

2110599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6.23	6.23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25.00	25.00					
2110602	退耕现金	25.00	25.00					
213	农林水支出	3,743.06	3,582.27					160.79
21301	农业农村	4.95	4.93					0.02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5	4.93					0.02
21302	林业和草原	3,698.11	3,537.34					160.77
2130201	行政运行	665.24	611.48					53.76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50	105.5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611.96	592.59					19.37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88.83	88.8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168.36	1,168.36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1.53	11.53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37.23	37.23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580.81	580.81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0.67	30.67					
2130236	草原管理	16.72	16.7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81.26	293.62					87.6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0.00	4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0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29	53.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29	53.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29	53.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湘潭县林业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 451. 17	908. 48	3, 542. 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5		31. 25			
20101	人大事务	31. 25		31. 25			
2010101	行政运行	31. 25		31. 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 38	7. 29	0. 09			
20402	公安	7. 38	7. 29	0. 09			
2040220	执法办案	7. 38	7. 29	0. 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 13	75. 26	12. 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 45	64. 84	11. 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 84	64. 84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11. 61		11. 61			
20808	抚恤	10. 42	10. 42				
2080801	死亡抚恤	10. 42	10. 4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26		1. 2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26		1. 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 55	35. 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 55	35. 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 55	35. 5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9. 77		179. 7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46. 61		146. 61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46. 61		146. 61			
21105	天然林保护	8. 16		8. 16			
2110501	森林管护	0. 50		0. 50			
2110507	停伐补助	1. 43		1. 43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10599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6.23		6.23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25.00		25.00			
2110602	退耕现金	25.00		25.00			
213	农林水支出	4,055.80	737.09	3,318.71			
21301	农业农村	4.95	2.67	2.28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5	2.67	2.28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10.85	734.42	3,276.43			
2130201	行政运行	665.24	653.54	11.7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50	10.47	95.0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918.14	26.25	891.89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88.83		88.8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168.36		1,168.36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1.63	0.60	11.03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37.23	25.86	11.37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580.81		580.81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2.37	0.07	62.30			
2130236	草原管理	26.72		26.7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46.02	17.63	328.3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0.00		4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0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29	53.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29	53.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29	53.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湘潭县林业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77.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1.25	31.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38	7.38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8.13	88.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5.55	35.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79.77	179.7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582.27	3,582.2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29	53.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77.64	本年支出合计	59	3,977.64	3,977.6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977.64	总计	64	3,977.64	3,977.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湘潭县林业局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977.64	854.94	3,122.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25		31.25
20101	人大事务	31.25		31.25
2010101	行政运行	31.25		31.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38	7.29	0.09
20402	公安	7.38	7.29	0.09
2040220	执法办案	7.38	7.29	0.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13	75.26	12.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45	64.84	11.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84	64.84	-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11.61		11.61
20808	抚恤	10.42	10.42	
2080801	死亡抚恤	10.42	10.4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		1.2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		1.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55	35.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55	35.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55	35.5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9.77		179.7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46.61		146.61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46.61		146.61
21105	天然林保护	8.16		8.16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10501	森林管护	0.50		0.50
2110507	停伐补助	1.43		1.43
2110599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6.23		6.23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25.00		25.00
2110602	退耕现金	25.00		25.00
213	农林水支出	3,582.27	683.55	2,898.72
21301	农业农村	4.93	2.67	2.26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3	2.67	2.26
21302	林业和草原	3,537.34	680.88	2,856.46
2130201	行政运行	611.48	600.00	11.48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50	10.47	95.0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92.59	26.25	566.34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88.83		88.8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168.36		1,168.36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1.53	0.60	10.93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37.23	25.86	11.37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580.81		580.81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0.67	0.07	30.60
2130236	草原管理	16.72		16.7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93.62	17.63	275.9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0.00		4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0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29	53.29	-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29	53.29	-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29	53.29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湘潭县林业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8.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8.98	30201	办公费	18.2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2.5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14.5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4.43
30106	伙食补助费	26.35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13.78	30205	水费	3.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0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29	30206	电费	9.8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0	30207	邮电费	5.1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2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8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2	30211	差旅费	2.2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9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65	30215	会议费	0.6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4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0.4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2.3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8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3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4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3.2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98	30229	福利费	8.8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2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7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62			
人员经费合计		671.28	公用经费合计					183.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湘潭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湘潭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湘潭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6	0.00	4.8	0.00	4.8	3.8	2.39	0.00	2.12	0.00	2.12	0.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4,626.46万元。（收入总计含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488.04万元；支出总计含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175.3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749.94万元，减少13.95%，主要是因为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国土绿化试点、古树名木保护、林长制等项目资金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4,138.4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977.64万元，占96.11%；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60.79万元，占3.8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4,451.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08.48万元，占20.41%；项目支出3,542.69万元，占79.5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977.6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05.41万元，减少4.91%，主要是因为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古树名木保护、林长制等项目资金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977.6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9.3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05.41万元，减少4.91%，主要是因为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古树名木保护、林长制等项目资金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977.6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1.25万元，占0.79%；公共安全（类）支出7.38万元，占0.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88.13万元，占2.21%；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35.55万元，占0.89%；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179.77万元，占4.52%；农林水支出（类）支出3,582.27万元，占90.06%；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53.29万元，占1.3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891.5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977.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6.16%，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1.25万元，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出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结转资金支付油茶苗木繁育标准化示范区款项。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38万元，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出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结转资金支付。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61.69万元，支出决算为64.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1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使用结转资金支付。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61万元，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出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退休人员职业年金个人账户记实资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42万元，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

出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死亡抚恤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6万元，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出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退休人员职业年金个人账户记实资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35.55万元，支出决算为35.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6.61万元，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出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武陵山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项目资金。

9、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森林管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5万元，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出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10、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停伐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3万元，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出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23万元，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出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12、节能环保支出（类）退耕还林还草（款）退耕现金（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万元，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出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

补助资金。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93万元，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出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1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570.58万元，支出决算为611.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政策性调资、养老保险补缴以及列支自收自支、人事代理等人员经费。

1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24.59万元，支出决算为105.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9.0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商品林管护资金项目。

1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

年初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592.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45.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长江防护林、油茶低产低效林改造、森林抚育、中央造林、林木良种培育、退耕还林抚育补助等项目资金。

1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54.6万元，支出决算为88.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2.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2022年度商品林管护经费。

1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68.36万元，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出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1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36.22万元，支出决算为11.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83

%，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本年尚未支付。

2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执法与监督（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7.23万元，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出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2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产业化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80.81万元，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出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油茶低产低效林改造资金。

2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

年初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30.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2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部分资金在本年支付。

2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草原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72万元，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出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转项目资金。

2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293.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68.1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上年往来款项以及追加林业改革发展项目资金。

25、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万元，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出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乡村振兴建设项目资金。

2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53.29万元，支出决算为53.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54.9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71.2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8.5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83.6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1.48%，主要包括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60万元，支出决算为2.39万元，完成预算的27.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0.03万元，减少1.2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与上年相比持平，本年无此项安排。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3.8万元，支出决算为0.27万元，完成预算的7.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积极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0.47万元，减少63.5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积极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控接待次数和接待标准。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与上年相比持平，本年无此项安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4.8万元，支出决算为2.12万元，完成

预算的44.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科学管理公务用车，与上年相比增加0.44万元，增长26.1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安全节能奖及部分维修费在本年结算。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27万元，占11.3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12万元，占88.7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7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4个、来宾28人次，主要是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1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本单位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2万元，主要是车辆维修费、保险及行驶安全奖等支出，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3.6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89.96万元，增长96%。主要原因是：拨付上年度工会经费、车补以及其他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1.21万元，用于召开座谈会、欢送会、生态宣

传教育等会议，人数280人，内容为欢送退休老干部、全国生态宣传教育工作会议、重阳节座谈会、林长制及两年行动工作布署会等；开支培训费2.46万元，用于开展网络培训、业务培训等，人数65人，内容为事业人员网络培训、职工继续教育培训、科级干部培训、林下经济林产品质量安全培训等；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386.1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3.8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9,086.1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66.1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371.9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8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30.2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9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99.84%，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以提升财政资金绩效为主线，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以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为手段，以评价结果应用为保障，积极推进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较好地完成了2023年度的各项绩效工作目标，按要求完成了部门整体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并按要求公开了绩效自评报告。我单位2023年度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3年全年我局完成营造林8.28万余亩；全县森林覆盖率稳定在42.62%，森林蓄积量保持在375万立方米，森林火灾发生率控制在0.9%以下，完成营造林8.28万余亩；优化完善林长制组织体系、制度体系、运行体系，下发林长令1次、林长指令2次；全年义务植树183.46万余株；及时开展防火宣传，严格管控野外火源，确保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3%以内；积极防控松材线虫病，严格按照疫木除治技术规程，完成枯死松木砍伐16962株，82个疫情小班全部完成除治任务，中路铺、谭家山2个乡镇无疫情，全县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4%以下，生态公益林资金发放到位，湘潭县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工作正在进行。突出“生态保护、生态修复、生态惠民”重点举措，保持了全县林业事业稳步发展，获得了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助力实现县委县政府“三提一领”中心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方面

我局2023年严格按照县级财政部门的要求编制部门预算，但在我局的日常管理中很多内容未批准列入预算，例如党建工作、老干部生病慰问、老科协活动经费、职工伙食费、职工健康检查、工会经费不足行政经费弥补部分等，这些费用的支出造成基本支出的超支。另外林下经济、林业科技推广项目没有县级预算资金，很多相关工作无法开展。

2、内部控制方面

未针对每一个项目制定完善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同时由于年初申报对全年的具体情况预计不足，目标细化量化不够准确。建议加强内控管理，同时提升管理水平，使单位管理更精细、明确，形成操作性更强的管理制度。

3、资金使用方面

项目资金从申报、审核到计划、支出使用一系列手续繁琐，建议简化审批程序，加快资金流转，提高项目资金时效性。

4、项目管理方面

2023年度部分项目在实施的过程中存在年初编制部门预算与实际支出有偏差的问题，主要预算申报时对全年支出预计不够精准，在实际工作中突发情况多，无法准确估量。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湘潭县林业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概况	单位名称	湘潭县林业局
	年度预算金额	891.52 万元
	主管部门	湘潭县人民政府
	单位基本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林业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负责全县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监督管理；拟订全县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中长期规划并监督实施；参与拟订有关县级标准和规程并指导实施；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县造林绿化工作；承担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监督管理的责任；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县湿地保护工作；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负责全县林业自然保护区的监督管理；承担推进林业改革，维护农民经营林业的合法权益的责任；监督检查各产业对全县森林资源的开发利用；承担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全县森林防火等工作。
绩效完成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和使用基本情况	1、指标收支情况： 2023 年我局年初指标结转 488.0385 万元；年初部门预算 891.52 万元(基本支出 721.11 万元,县级项目支出 170.41 万元)；年中预算调整数 6623.35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调整追加 55.3232 万元,县级项目追加 198.9799 万元(2023 年林长制工作经费 93.82 万元，2022 年商品林管护 93.84 万元，绿心区生态效益补偿县级补差 11.32 万元)，上级项目追加 6369.05 万元。2023 年我局实际支出 4451.1679 万元,2023 年度指标结余资金 4626.4643 万元。 2、年度决算执行情况 2023 年部门决算收入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77.64 元，占总收入的 85.98%；其

		他资金收入 648.82 万元(含年初上年结转), 占总收入的 14.02%。 2023 年部门决算支出情况: 2023 年部门决算总支出 4451.1679 万元, 其中: 其中基本支出 908.4774 万元, 占总支出的 20.41%, 项目支出 3542.6905 万元(县级项目支出 290.721 万元, 上级项目支出 3542.6615 万元), 占总支出的 79.59%。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我局 2023 年预算调整率为 0 (所有追加资金皆为落实国家政策或县委县政府临时交办任务而产生的调整), 基本支出预算控制率 126%, 县级项目支出预算控制率为 78.7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36.42 %, 我局基本支出超支, 但三公经费严控, 认真贯彻落实了厉行节约的原则。 2023 年全年我局完成营造林 8.28 万余亩; 全县森林覆盖率稳定在 42.62%, 森林蓄积量保持在 375 万立方米, 森林火灾发生率控制在 0.9%以下, 完成营造林 8.28 万余亩; 优化完善林长制组织体系、制度体系、运行体系, 下发林长令 1 次、林长指令 2 次; 全年义务植树 183.46 万余株; 及时开展防火宣传, 严格管控野外火源, 确保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3%以内; 积极防控松材线虫病, 严格按照疫木除治技术规程, 完成枯死松木砍伐 16962 株, 82 个疫情小班全部完成除治任务, 中路铺、谭家山 2 个乡镇无疫情, 全县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4%以下, 生态公益林资金发放到位, 湘潭县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工作正在进行。
存在的问题分析及改进措施	存在的问题	(一) 预算方面 我局 2023 年严格按照县级财政部门的要求编制部门预算, 但在我局的日常管理中很多内容未批准列入预算, 例如党建工作、老干部生病慰问、老科协活动经费、职工伙食费、职工健康检查、工会经费不足行政经费弥补部分等, 这些费用的支出造成基本支

		出的超支。另外林下经济、林业科技推广项目没有县级预算资金，很多相关工作无法开展。 （二）内部控制方面 未针对每一个项目制定完善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同时由于年初申报对全年的具体情况预计不足，目标细化量化不够准确。建议加强内控管理，同时提升管理水平，使单位管理更精细、明确，形成操作性更强的管理制度。 （三）资金使用方面 项目资金从申报、审核到计划、支出使用一系列手续繁琐，建议简化审批程序，加快资金流转，提高项目资金时效性。 （四）项目管理方面 2023年度部分项目在实施的过程中存在年初编制部门预算与实际支出有偏差的问题，主要预算申报时对全年支出预计不够精准，在实际工作中突发情况多，无法准确估量。
	改进措施	改进措施：严格按照项目预算要求，对项目资金进行合理调整，确保资金使用达到预期指标，实现预期效益。同时，举一反三，在今后的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时，进一步细化、规范，提高绩效管理水平，提高项目资金绩效管理的水平。
	其他需要说明问题	无。